2023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

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入库申报指南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年4月

目 录

[专题一 软件与信息服务 1](#_Toc1902)

[方向一 软件项目补助 1](#_Toc29003)

[方向二 芯片产品流片补助 29](#_Toc30473)

[专题二 数字新基建 43](#_Toc31617)

[方向一 企业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贯标  43](#_Toc19951)

[专题三 产业园区建设 49](#_Toc5205)

[方向一 提质增效试点产业园区奖补 49](#_Toc12419)

[方向二 中小微企业租金减免补助 81](#_Toc21636)

[专题四 创新应用 91](#_Toc27347)

[方向一 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奖励（“粤财扶助”平台上线推广项目） 91](#_Toc7459)

[方向二 广州市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研制与推广应用奖励 97](#_Toc29165)

[方向三 虚拟电厂响应补贴 110](#_Toc3596)

[方向四 废旧动力电池梯次利用及再生利用产业试点示范项目专题 115](#_Toc1324)

# 专题一 软件与信息服务

## 方向一 软件项目补助

一、支持内容

（一）软件企业落户奖励。本方向为普惠性项目。支持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成立，实缴注册资本不少于2000万元或2021年度(自成立之日起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不少于1亿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

（二）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本方向为竞争性项目。支持企业研发生产首版次软件产品。首版次软件产品是指企业自主开发，其功能或性能有重大突破、运行安全可靠，功能性能达到国内领先及以上、打破行业封锁与垄断，拥有自主知识产权，首次发布处于市场推广初期的软件产品，不包括开发仅限于自用的软件和用户定制的非通用软件。

（三）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本方向为普惠性项目。支持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评选为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的企业。

二、申报条件

（一）软件企业落户奖励和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申报单位应为在广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或在我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并纳税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并按照国家工信部、统计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调查制度》纳入软件统计调查。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项目申报单位为在广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在我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并纳税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

（二）软件企业落户奖励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申报单位注册成立时间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

2.申报单位实缴注册资本不少于2000万元（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或2021年度（至2021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不少于1亿元（满足其中条件之一即可）。

3.2022年10月-12月在申报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人数每月不少于30人。

4.已获得市总部经济落户或其他市级落户政策扶持的不予重复支持。

5. 根据实缴注册资本条件进行申报的企业，注册资本须用于企业正常经营活动。

（三）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申报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申报产品研发团队不少于20人。

2.申报产品需符合以下重点领域：

（1）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办公套件、开发工具、测试支撑等基础软件。

（2）研发设计类、生产控制类、工控安全等工业软件，以及区块链等新兴技术软件。

（3）信息系统安全、网络环境安全、密码算法、数据安全、安全测试、可信计算、隐私保护、身份鉴别、内容审核等信息安全产品软件。

（4）金融、电信、能源、交通、医疗、教育等符合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技术路线并已经实际落地应用的大型行业应用软件。

3.申报产品已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证书登记的产品开发完成日期为2021年1月1日（含）以后，权利取得方式须为原始取得（如属于共有，则要求申请单位为第一权利人，且提供共有权利人同意申请本项目的证明）。申报软件著作权证书登记的软件产品主版本号为1.0。

4.申报产品运行稳定可靠，须通过相关软件检测机构的检测认证。

5.申报产品的项目投入累计不低于300万元。（不含税）

6.申报产品及其升级版本实现市场化销售且销售总额不低于100万元（包括产品或者服务形式），并提供2个以上落地实施的案例。

（四）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项目申报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对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评选为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以及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的企业给予奖励（企业无需申报具体项目，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具体见申报材料要求）。

2.同一法人主体已获得该项奖励的不予重复支持。基于同一集团公司技术体系架构开发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已获得该项奖励的不予重复支持。

三、支持方式

本方向项目财政扶持资金采用事后补助方式。

对符合条件的新成立软件企业，择优一次性给予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的事后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择优一次性给予最高不超过200万元的事后补助。

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评选为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的企业，符合条件的给予一次性奖励500万元；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评选为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的企业，符合条件的给予一次性奖励300万元。

四、申报材料

本次采用无纸化评审，申报单位应按要求编制材料网上申报。经公示获得扶持的申报单位如需提供纸质材料另行通知。网上申报材料清单如下：

**基础材料（所有方向均需提供）：**

（一）封面（附件1）

（二）目录

（三）申报承诺书（附件2-1、2-2）

（四）申报汇总表（附件4-1、4-2、4-4）

（五）相关证明材料

1.申报单位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2.税务部门出具的2021、2022年度上缴税收证明。（软件企业落户奖励、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提供）

3.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2021、2022年度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并加盖公章。

4.市工信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市软件行业协会，020-38289993、020-38258319）提供的2021或2022年度软件业务收入统计报表和纳统证明。（软件企业落户奖励、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提供）

5.“信用广州”或“信用中国”网站对申报单位的信用查询记录。

**软件企业落户奖励材料：**

（一）项目申请表（附件3-1）

（二）2022年10月-12月申报单位在职员工缴纳社保明细表（每月不得少于30人）

（三）根据实缴注册资本条件进行申报的单位须提供验资报告或银行收款单（备注须标明是投资款等），以及填写该笔款项截至2022年12月的支出明细表（附件3-2），并提供银行对账单（须有银行盖章）。1万元以上的支出须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同时提供银行付款回单、记账凭证、发票，涉及第三方的费用须同时提供项目合同、房屋租赁合同等相应凭证）。

（四）2022年、2023年如有新增实缴注册资本的，提供新增注册资本的验资报告或银行收款单（备注须标明是投资款等）。

**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材料：**

（一）项目申请表（附件3-3）。

（二）项目完成情况报告（附件5）。

（三）项目审计报告（附件6）。

（四）项目研发人员列表（附件4-3）。

（五）申报产品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以及相关知识产权成果及证书。

（六）申报产品的相关技术检测认证报告（可提供多个）。

（七）申报产品的不少于2个的落地实施案例及佐证材料（如用户使用报告等）、销售合同（至少提供销售合同金额合计不低于100万的合同文本）。

（八）超过1万元额度的发票扫描件（包括项目支出和收入）。

（九）符合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技术路线的产品，须提供相应的信创适配证书及信创产品应用佐证材料。

（十）产品性能领先性说明及佐证材料（附件8，佐证材料由申报单位视产品实际情况提供）

（十一）申报单位围绕申报产品营收情况、应用情况、经济效益情况等填写项目绩效目标表（附件7，绩效目标填报的完成情况应与专项审计报告中的指标一致）。

**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需提交申报材料：**

1. 项目申请表（附件3-4）
2. 企业被评选为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的有关证明材料。
3. 同一集团公司已获得过该项奖励的须提供技术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两个平台开发的技术体系架构、技术路线、技术成果、具体应用领域的对比情况等。

###### 其他事项

###### 上述材料必须在系统开放时间内按要求完整提供，如有一项不符条件或空缺均视为不符合申报条件，不予修改或补充。

软件项目补助方向 附件1

2023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

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软件与信息服务专题）

申报书

（封 面）

单位名称（盖章）：

申报方向：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软件企业落户奖励/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

项目负责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手 机：

电子邮箱：

二〇二 年 　月　 日

软件项目补助方向 附件2-1

申报承诺书

（软件企业落户奖励）

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次申报的××××项目真实，申报资料真实准确。

二、申报单位未获得过广州市各类市级落户奖励政策扶持，未多头申报。

三、申报资料中的付款凭证、发票、文件等证明材料事实存在，真实可靠。

四、若申报项目获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

若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返还所获资助的全部专项资金，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广州市法人信用档案。

法人代表签字：

（请在此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软件项目补助方向 附件2-2

申报承诺书

（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项目）

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次申报的××××项目真实，申报资料真实准确。

二、申报资料中的付款凭证、发票、文件等证明材料事实存在，真实可靠。

三、若申报项目获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

若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返还所获资助的全部专项资金，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广州市法人信用档案。

法人代表签字：

（请在此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软件项目补助方向 附件3-1

软件企业落户奖励申请表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 |
| 办公地址 |  | | | | | | |
| 企业性质 | 国有/私营/外资/合资/其他（需注明类型） | | | | 所属行政区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纳税人识别号 | |  |
| 注册时间 |  | | | | 实缴注册资本 | | 万元 |
|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办公电话 | |  |
| 经办联系人 |  | 联系手机 |  | | 办公电话 | |  |
| 申报类型（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实缴注册资本不少于2000万元（成立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自成立之日起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不少于1亿元 | | | | | | | |
| 实缴资本金额及时间（示例：1.X年X月X日完成注资XX万元，收款银行为XX银行。2.……，多笔可另附页说明） | | | | | | | |
| 在职职工人数（2021年12月） | 人 | | | | 研发人员数（截止至当年12月） | | 2021年 人 ，2022年 人 |
| 社保缴纳人数 | 2022年X月 人 | | | 2022年X月 人 | | 2022年X月 人 | |
| 资产总额 | 万元 | | | | 净资产 | | 万元 |
| 流动资产总额 | 万元 | | | | 负债总额 | | 万元 |
| 拥有专利数 | （发明专利 件、实用新型专利 件） | | | | 拥有软件著作权 | | 件 |
| 经营指标 | 2021年 | | | | 2022年 | | |
| 营业收入 | 万元 | | | | 万元 | | |
| 净利润 | 万元 | | | | 万元 | | |
| 纳税总额 | 万元 | | | | 万元 | | |

软件项目补助方向 附件3-2

软件企业实缴注册资本支出明细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支出内容 | 支出金额（元） | 支出时间  （年/月/日） | 记账凭证号(支出金额1万元以上金额填写) | 收款人名称(支出金额1万元以上金额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元） | |  | —— | —— | —— |

软件项目补助方向 附件3-3

项目申请表

（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基本情况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申报类型 | 基础软件/工业软件/新兴技术软件（区块链）/信息安全产品软件/信创路线软件  （只可选择一项）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 | | |
| 办公地址 |  | | | | | | | | |
| 注册时间 |  | 联系人 |  | 办公电话 |  | | 手机 | |  |
| 法人代表 |  | | 性质（国有、私营、外资、合资、其他） |  | | | 注册资本  （万元） | |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 | 信用等级  （附证明） | |  |
| 在职职工  人数（人） | 2021年 | | 其中：研发人员  （人） | 2021年 人。 | | | 研发人员占  职工总数比重 | | 2021年 %。 |
| 2022年（至12月） | | 2022年（至12月） 人 | | | 2022年 % |
| 资产总额  （万元） |  | | 净资产（万元） |  | | | 固定资产总额  （万元） | |  |
| 流动资产  总额（万元） |  | | 负债总额  （万元） |  | | | 资产负债率 | |  |
| 经营指标  （年度） | 营业收入（万元） | | 其中：纳统软件收入（万元） | 研发投入（万元） | | | 税金（万元） | | 新增知识产权  数量（件） |
| 2020年 |  | |  |  | | |  | |  |
| 2021年 |  | |  |  | | |  | | 发明专利 件，  软著 件 |
| 2022年 |  | |  |  | | |  | | 发明专利 件，  软著 件 |
| 企业主要产品及市场占有情况 |  | | | | | | | | |
| 二、项目情况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 | | 项目起止时间 | X年X月至X年X月 | | | | | |
| 项目总投资（万元） |  | | 自筹资金  （万元） |  | | | 项目投入研发人员数（人） | |  |
| 项目主要  建设内容和达成指标（包括落地实施的案例） | （500-1000字） | | | | | | | | |
| 项目创新性分析 | 1. 阐述申报产品功能或性能有重大突破、运行安全可靠，功能性能达到国内领先及以上或填补国内空白、打破行业封锁与垄断。2.将项目与国际、国内近3年涌现出的同类型业务进行对照，从规模实力、创新点、市场前景、收入对比、核心竞争力、对行业发展前景影响等方面对比，1000-1500字） | | | | | | | | |
| 项目新增  营业收入  （万元） |  | | 项目新增利润（万元） |  | | 项目新增  税收（万元） | |  | |
| 项目新增知识产权情况 | 软件著作权 件, 专利 件 | | | | | 项目新增研发人员数量（人） | |  | |

软件项目补助方向 附件3-4

项目申请表

（ 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 | |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 |  | |
| 注册地址 |  | | | 办公地址 | |  | |
| 注册时间 |  | 在职职工人数（人） |  | 企业联系人 |  | 办公电话：  手机： | |
| 注册资本（万元） |  | | 性质（国有、民营、外资、其他） |  | | 法人代表 |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 信用等级  （附证明） | |
| 获得国家级平台称号 | （国家级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国家级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 | | | 获得称号时间 | |  | |
| 申报单位是否取得过市级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资金 | □是（取得时间 年 月） □否 | | | | | | |

软件项目补助方向 附件4-1

2023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软件与信息服务专题汇总表

（软件企业落户奖励）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申报单位 | 注册时间 | 注册资本 | 实缴资本 | 2021年营收 | 2022年营收 | 申报类型  （实缴注册资本/营业收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区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审核意见 | | 经审核，申报单位符合申报要求，推荐申报。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区工信部门联系人： 联系电话及手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软件项目补助方向 附件4-2  2023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软件与信息服务专题汇总表  （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名称 | 申报  单位 | 项目建设内容  （500字以上） | 建设起止时间 |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 资金来源 | 项目经济效益（万元） | | | 申报方向  基础软件/工业软件/新兴技术软件(区块链）/支撑类软件/信息安全产品软件/信创路线软件 |
| 年新增  营业收入 | 年新增  税金 | 年新增  利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区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审核意见：经审核，项目符合申报要求，推荐申报。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区工信部门联系人： 联系电话及手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软件项目补助方向 附件4-3  2023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软件与信息服务专题  （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研发人员列表）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学历 | 学位 | 具体工作岗位 | 参与项目时间（年/月至年/月） | 职称或职业技术资格（只需填写1-2个） | 税前月平均收入（按自然年除以对应月份） | 项目分工信息（负责的技术内容、主要完成成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4-4  2023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软件与信息服务专题  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方向项目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序号 | 项目  名称 | 申报单位 | 申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申报类别 | 申请补助金额 | 获得称号时间  （年/月） | |
| 1 |  |  |  | 国家级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 |  |  | |
| 2 |  |  |  | 国家级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奖励 |  |  | |
| 区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审核意见：经审核，项目符合申报要求，推荐申报。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区工信部门联系人： 联系电话及手机：

软件项目补助方向 附件5

项目完成情况报告

（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参考提纲）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含项目基本情况、主要创新情况，主要知识产权证书如有其他共有权利人的，需介绍与合作单位的具体分工和成果）

（二）项目实施背景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实施进度执行情况

（二）项目组织管理及执行情况

（三）技术报告

（四）资金使用情况

（五）落地应用情况（需介绍2个以上具体案例及相关佐证材料）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技术产出成果（可证明）

（二）经济产出成果（可测算）

（三）其他产出成果（含知识产权成果，可证明）

（四）项目可持续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进行分析）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项目后续产业化工作计划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三）其他

软件项目补助方向 附件6

项目审计报告

（参考格式）

报告文号：

报备号：

XXXXXXXXXXXX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申报的2023年广州市XXXX项目“XXXXXX”于 年 月至 年 月期间项目投资决算、经济效益完成情况。

一、企业及项目基本情况

1.企业基本情况

2.项目基本情况

3.项目研发人员情况

二、项目投资计划

根据贵公司项目立项书《XXXXXXXXXXXX》。项目建设期从 到 ，资金总投资及使用情况如下：

（一）项目总投资（条目供企业参考，不含税）

（1）软件购置费 XXX万元

（2）设备购置费 XXX万元

（3）软件研发人员费 XXX万元

（4）设备及网络租赁费（含云服务） XXX万元

（5）软件测试费 XXX万元

（6）委外加工或软件开发费 XXX万元

（7）软件知识产权事务费 XXX万元

（8）专家咨询费 XXX万元

（9）其他费用（不超过项目总投资10%） XXX万元

(后附明细)

合 计 XXX万元

（二）使用情况

三、项目产生的各项经济指标

销售收入（本项目不低于100万元）

税收（本项目）

利润（本项目）等

四、审计意见

（略）

附件：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项目费用支出清单（支付凭证台账）

3.项目收入清单

软件项目补助方向 附件7

项目绩效目标表

（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

申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项目总投入额 |  | | |
| 项目建设期 | （具体到日） | | |
| 项目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指标解释说明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包括但不限于新增软著、专利等。 |  |  | | 质量指标 |  |  |  | | 时效指标 |  |  |  | | 成本指标 | 包括但不限于研发投入等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包括但不限于落地应用案例等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营收、新增税收等。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  |  |   备注：1.必须填写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中3个或3个以上的指标；必须填写社会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中3个或3个以上可量化考核绩效指标。2.“指标解释说明”栏为必填项，对次级指标和指标值进行解释说明。3.绩效目标填报的完成情况应与专项审计报告中的指标一致 | | | |

软件项目补助方向 附件8

产品性能领先性说明

（首版次软件产品研发项目）

一、阐述申报产品功能或性能有重大突破、运行安全可靠，重点阐述功能性能达到国内领先及以上或打破行业封锁与垄断。

二、将申报产品与国际、国内近3年涌现出的同类型主要业务或产品进行对照，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水平、技术路线、规模实力、创新点、市场前景、核心竞争力等方面对比。

三、阐述申报产品在行业应用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应用的主要行业、客户数量、销售情况、经济和社会效益等）

四、信创路线申报产品须阐述信创产品的适配情况，技术测试、适配的主要技术路线及实际应用情况。

## 方向二 芯片产品流片补助

一、支持内容

重点支持应用于通信设备、工业装备、物联网、数字家庭、医疗和汽车电子、显示驱动和触控、卫星通信与导航、LED、人工智能等领域的高性能通用芯片(CPU、DSP、存储器)、高性能计算加解密和处理器芯片、FPGA、MCU、高性能安全类芯片产品流片。

二、申报条件

（一）项目申报单位为在广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集成电路企业，或在我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并纳税的集成电路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二）项目建设期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并已完工。

（三）在建设期内，项目开展芯片产品流片产生费用（含IP授权或购置、掩模版制作、流片加工费，其中本项目相应的掩膜板制作费用凭证必须提供）不低于300万元，投资结构合理。发票和银行付款凭证时间均需在建设期内。

（四）在建设期内，项目有新增知识产权成果及证书。提供国内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证书或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落款日期需在项目建设期内。

（五）项目未获得过国家、省、市的财政资金支持。

三、支持方式

本方向为竞争性项目。财政扶持资金采用事后补助方式，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不超过芯片产品流片费用30%的标准予以补助, 每个项目补助额度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四、申报材料

（一）各区工信部门对符合申报要求的项目进行情况汇总，填写申报汇总表（芯片产品流片补助方向，附件1）并加盖区工信主管部门印章后上报。

（二）本次采用无纸化评审，申报单位应按要求编制材料在系统开放日期内进行网上申报，系统关闭后原则上不再接收补充材料。经公示获得扶持的申报单位如需提供纸质材料另行通知。网上申报材料清单如下：

1.封面（附件2-1）。

2.申报承诺书（附件2-2）。

3.项目申请表（附件2-3）。

4.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附件2-4）。

5.项目研发人员列表及其社保证明。

6.项目新增知识产权成果及证书（需提供国内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证书或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取得证书或通知书的时间需在项目建设期内）。

7.项目专项审计报告（需提供申请本专题专项审计报告，不得以其他专项审计报告代替）（附件2-5）。

8.项目完成情况报告（附件2-6）。

9.申报单位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10.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2021、2022年度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11.近3年国家、省、市有关部门出具的技术鉴定文件（如测试报告等）、核心技术专利、专有技术、软件著作权等相关企业研发能力证明材料。

12.其他材料:

（1）芯片产品流片资金统计表（附件2-7）；

（2）按资金统计表顺序提供以下凭证：流片加工、IP授权或购置、掩模版制作合同与发票；付款凭证(境外加工的需提供报关单或委外加工证明)；通过第三方流片的，需提供第三方与晶圆厂交易的全过程合同、付款凭证、发票等证明材料；

（3）芯片产品外观照片；

（4）芯片版图缩略；

上述材料必须在系统开放时间内按要求完整提供，如有一项不符条件或空缺均视为不符合申报条件，不予修改或补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芯片产品流片补助方向 附件1  2023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芯片产品流片补助申报汇总表 | | | | | | | | | | |
| 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盖章）：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序号 | 项目  名称 | 申报  单位 | 项目建设内容  （500字以上） | 建设起止时间 | 项目  总投资 | 资金来源 | 项目经济效益 | | | 备注 |
| 新增  营业收入 | 新增  税金 | 新增  利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芯片产品流片补助方向 附件2-1

2023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

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软件与信息服务专题）

申报书

（封 面）

单位名称（盖章）：

申报方向：芯片产品流片补助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二〇二 年 　月　 日

芯片产品流片补助方向 附件2-2

项目申报承诺书

（格式）

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次申报的××××项目真实，申报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二、本次申报的项目未获得过国家、省、市的财政资金支持，未多头申报；申报资料中的付款凭证、发票等证明材料真实可靠，不存在重复使用。

三、申报项目涉及的城市规划、土地使用、环境保护、资源利用、安全生产按相关文件要求办理手续。

四、若申报项目获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完工评价（验收）等工作。

若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返还所获资助的全部专项资金，并同意录入广州市法人信用档案。

法人代表签字：

（请在此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芯片产品流片补助方向 附件2-3

项目申请表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基本情况** | | | | | | |
| 申报单位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详细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
| 注册时间 |  | 联系人 |  | 手机 | |  |
| 法人代表 |  | 性质（国有、民营、外资、其他） |  | 注册资本（万元） | |  |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 信用等级  （附证明） | |  |
| 在职职工人数（人） |  | 其中：研发人员 |  | 研发人员占职工总数比重 | |  |
| 资产总额（万元） |  | 净资产（万元） |  | 固定资产总额 | |  |
| 流动资产总额（万元） |  | 负债总额（万元） |  | 资产负债率 | |  |
| 经营指标  年度 | 营业收入（万元） | 出口创汇（万美元） | 利润（万元） | 税金（万元） | | 行业排名 |
| 2020年 |  |  |  |  | |  |
| 2021年 |  |  |  |  | |  |
| 2022年 |  |  |  |  | |  |
| 2022年主要产品（服务）新增知识产权数量及类别（可填报3种主要产品或服务） | | | 2022年主要产品（服务）销售收入及市场占有率（可填报3种主要产品或服务） | | | |
|  |  |  |  |  | |  |
| **二、项目情况** | | | | | | |
| 项目名称 |  | 项目建设期 |  | 项目责任人及手机 | |  |
| 项目总投资（万元） |  | 符合补贴标准投入金额（万元） |  | 项目投入研发人员数 | |  |
| 产品类型 | 1.模拟芯片：（□电源管理 □射频 □信号链 □其他 ）  2.微处理器：（□高性能微处理器 □嵌入式微处理器/数字信号处理器 □微控制器 □其他 ）  3.逻辑芯片：（□中央处理器 □图像处理器 □专用处理器 □现场可编程门阵列 □其他 ）  4.存储器：（□易失性存储器 □非易失存储器）  其他 | | | | | |
| 设计工艺 |  | | | | | |
|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和达成指标（500-1000字） | （包括产业类别介绍、主要研究方向，建设时间，达成指标情况等） | | | | | |
| 项目创新性分析（500-1000字） | （将项目与国际、国内，特别是重点是省内、市内近3年涌现出的同类型新业态进行对照，从规模实力、创新点、市场前景、产值对比、核心竞争力、对行业发展前景影响等方面对比） | | | | | |
| 项目新增营业收入（万元） |  | 项目新增利润（万元） |  | 项目新增税收（万元） |  | |
| 项目新增出口创汇（万美元） |  | 项目新增知识产权情况 |  | 项目完成后员工增减人数 |  | |
| 区工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芯片产品流片补助方向 附件2-4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参考提纲）

一、项目单位概况

项目单位设立情况，主要股东概况，主营业务情况和财务状况，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力，近期财务状况（含融资情况），主要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等。

二、项目概述

项目背景、实施场地、主要建设内容、投资规模、资金筹措和绩效目标等。

三、项目具体情况

主要包括：

（一）项目实施背景、意义、必要性和市场情况，目前在数据、网络、安全等要素条件方面具备的基础。

（二）项目前期情况（含项目立项及资金、技术准备情况等）。

（三）项目建设目标（分总目标及年度阶段目标）。

（四）主要建设内容：

1.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包括产品类型、产品技术先进性）

2.项目实施安排，列表说明，包括关键进度节点、月度时间安排、主要责任人员、知识产权归属等。

3. 项目总体目标和考核指标：

示范效益：形成何种可推广的新业态新模式、通用解决方案、产品等。经济效益：在企业提质降本增效等方面带来的收益等。技术指标：项目要达到预期效果必须具备的硬件、软件方面的技术指标。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筹措方案（含已投入资金情况及已形成资产清单）、项目投资计划表。

（六）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包括项目开工时间，建设进展情况，完工时间等）。

四、项目创新性分析

将项目与国际、国内近3年涌现出的同类型产业项目进行对照，从规模实力、创新点、市场前景、产值对比、核心竞争力、对行业发展前景影响等方面对比。

五、经济和社会影响分析

经济效益分析：评价项目的经济合理性，包括年新增营业收入、利润、税收等经济指标；行业影响分析：分析项目对所在行业及关联产业发展的影响；风险分析及控制：分析项目投资承担的主要风险并提出防范措施；社会影响效果分析：阐述项目的建设及运营活动对项目所在地可能产生的社会影响和社会效益。

六、其他有关内容（如涉及商业技术及专利秘密的声明等）

芯片产品流片补助方向 附件2-5

项目专项审计报告

（参考格式）

报告文号：

报备号：

XXXXXXXXXXXX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申报的2023年广州市XXXX项目“XXXXXX”于 年 月至 年 月期间项目投资决算、经济效益完成情况。

一、企业及项目基本情况

1.企业基本情况

2.项目基本情况

3.项目研发人员情况

二、项目投资计划

根据贵公司项目立项书《XXXXXXXXXXXX》。具体预算计划如下：

\*项目总投资预算计划（芯片产品流片补助）

（1）IP授权或购置费 XXX万元

（2）掩模版制作费 XXX万元

（3）流片加工费 XXX万元

（列清明细）

合 计 XXX万元

三、项目资金实际到位及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实际到位情况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投资中符合补贴标准投入金额（芯片产品流片）

（1）IP授权或购置费 XXX万元

（2）掩模版制作费 XXX万元

（3）流片加工费 XXX万元

合 计 XXX万元

（以上符合补贴标准的费用清单参照附件2-7《芯片产品流片资金统计表》格式统计列出）

四、项目各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销售收入、税收、利润等。

五、审计意见

（略）

附件：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 项目费用支出清单（支付凭证台账）

3. 超过1万元额度的发票复印件

芯片产品流片补助方向 附件2-6

项目完成情况报告

（参考提纲）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含项目承担、合作单位介绍）

（二）项目实施背景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实施进度执行情况

（二）项目组织管理及执行情况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技术产出成果（可证明）

（二）经济产出成果（可测算）

（三）其他产出成果（可证明）

（四）项目可持续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进行分析）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包括资金安排、使用过程中的经验、做法、存在问题、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

（三）其他

芯片产品流片补助方向 附件2-7

芯片产品流片资金统计表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 |
| 设计工艺 |  | | | | | | | 产品描述 | |  | | | | | |
| 费用类型 | 序号 | 对应产品型号 | 产品对应新增知识产权证明编号 | 发票编号 | 发票时间 | 发票金额（不含税） | 发票货物名称 | 收款方 | 付款凭证号 | 付款时间 | 付款金额 | 合同号 | 合同对方单位名称 | 合同金额 | 合同签订时间 |
| IP授权或购置 | 1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掩膜板制作 | 3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流片加工 | 5 |  |  |  |  |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专题二 数字新基建

## 方向一 企业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贯标

一、支持内容

为了推动广州市相关企业加强数据管理，掌握自身数据资产管理状况，找准问题和差距，明确数据管理能力改进方向，提升企业竞争力，拟对通过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三级及以上）的企业提供财政补助。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为在广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无不良信用记录。

（二）申报单位于2022年12月31日前通过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稳健级（三级）、量化管理级（四级）、优化级（五级）认证,已通过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官网公示并获得DCMM等级证书。

（三）申报单位已通过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机构的评估、且未曾获得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市财政补助。如获得更高级别（三级及以上）的证书，可申请差额补助。

三、支持方式

（一）本支持内容的财政扶持资金采用事后补助方式。

（二）对通过国家标准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获得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稳健级（三级）、量化管理级（四级）、优化级（五级）认证的申报单位，分别给予30，40，50万元的资金补助。

（三）申报单位在首次申请享受事后补助后，获得数据能力成熟度评估更高级别（三级及以上）认证的，可申请补齐补助差额，但同一年度仅可享受一次补助。

（四）申报单位如有多个等级的DCMM证书，仅能申请符合要求的最高等级证书的资金补助。

四、申报材料

申报单位应按照本方向要求的规定格式编制申报材料。统一采用A4纸双面打印，按材料清单列出的顺序装订成册（不要使用非纸类封皮和夹套），并骑缝加盖申请单位公章。纸质材料一式2份，纸质扫描版1份。材料清单如下：

**基础材料：**

（一）封面（见附件1）

（二）目录

（三）申报承诺书（见附件2）

（四）申请表（见附件3）

（五）申报单位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

（六）申请单位需提供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的有关证明，包括评估报告、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官网公示或评估证书。

附件1

2023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

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

申报书

（封 面）

单位名称（盖章）：

申报类型：企业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贯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二O二 年 　月　 日

附件2

申报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次申报的DCMM××级财政资金补助项目真实，申报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二、本次申报的项目未获得过国家、省、市的财政资金（竞争性项目）支持，未多头申报。

三、若申报项目获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做好工作，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专账管理。

若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返还所获资助的全部专项资金，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广州市法人信用档案。

法人代表签字：

（请在此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附件3

项目申请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基本情况**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 | | |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 |  | |
| 详细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 注册时间 |  | 企业联系人 |  | | 电话 |  | 手机 |  |
| 注册资本 |  | | 性质（国有、民营、外资、其他） | |  | | 法人代表 |  |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  | | 信用等级  （附证明） |  |
| 在职职工人数（人） |  | | 获证时间 | |  | | 证书等级 |  |
| 证书编号 |  | | 申请金额 | |  | | | |
| 经营指标  年度 | 营业收入 | | |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 | 利润 | | 税金 | 行业排名 |
| 2019年 |  | | |  |  | |  |  |
| 2020年 |  | | |  |  | |  |  |
| 2021月 |  | | |  |  | |  |  |
| 企业相关资质荣誉 | 国家级 | | |  | | | | |
| 省、市级 | | |  | | | | |
| 我单位于＿＿＿＿年＿＿月通过DCMM＿＿ 级评估。  兹声明本次报送资料内容真实并承担法律责任。  单位法人（签名）： 年 月 日（公章） | | | | | | | | |

# 专题三 产业园区建设

## 方向一 提质增效试点产业园区奖补

### 提质增效试点产业园区建设补助

一、支持内容

支持广州市提质增效试点产业园区建设投资主体，按园区建设总投资额（不含税，下同）的一定比例给予一次性补助。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应为广州市提质增效试点园区的建设投资主体，纳税信用等级M级（含）以上，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受惩戒黑名单。

（二）位于城市更新管理第一圈层（广州环城高速以内的区域）的2021年试点园区已建成总建筑面积不少于1万平方米，其他试点园区已建成总建筑面积不少于2万平方米。

（三）截至申报当月有不少于10家符合园区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产业方向的企业在园区登记注册且实际正常经营，其注册资本总额不少于6000万元，已签订的场地租赁合同建筑面积不少于6000平方米。

（四）前期已获得建设补助的同属一宗用地的提质增效试点园区分期建设项目不再重复补助。

三、支持方式

本方向为普惠性、事后补助项目。对符合申报条件的试点产业园区建设投资主体按不超过园区建设总投资额的20%给予一次性补助，单个园区不超过1000万元。总投资额按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的建设投资额（包括建构筑物修建、建筑装修、园区环境提升、智慧园区建设等投入）核定。

四、材料要求

（一）申报单位应严格按照申报指南的支持范围和条件，填写规定格式的申报材料，并同时提交相关附件。未按规定提交的，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申报单位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合法性负责。

（二）各区对符合申报要求的项目进行情况汇总，填写《项目汇总表（方向一）》（附件1）并加盖区工信主管部门印章后随推荐函报送。

（三）材料清单如下：

1. 封面（附件2）
2. 目录

3.资料索引表（附件3，提供相关项目资料名称或佐证材料名称及其在申报书中所处页码）

4.申报承诺书（附件4）、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5.项目申请表（附件5）

6.建设投资明细表（附件6，投资款项均须已实际支付，评审的现场核查环节将核查会计记账凭证和对应付款发票、工程或物品购置等相关合同、银行付款回执等原始材料）

7.不少于10家符合园区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产业方向、在园区登记注册且实际正常经营的企业信息表（附件7）

8.申报单位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最新的纳税信用等级评定文件

9.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10.项目专项审计报告（须体现该项目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在建构筑物修建、建筑内外装修、园区环境提升、智慧园区建设等各项建设行为投资的投入金额，附表列明各投资款项的记账日期、付款凭证号、发票代码、发票编号、发票日期、发票内容、发票类别如专票或普票、含税金额、不含税金额等）

11.符合园区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产业方向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租赁合同复印件、实际正常经营证明材料（如：该企业开具的一张或以上增值税发票复印件及对应业务的合同复印件或合作协议、产品销售证明、发明专利等，相关材料可屏蔽商业机密等敏感信息）

12.园区已建成总建筑面积相关证明材料。

### 方向一 提质增效试点产业园区奖补

### 提质增效试点产业园区招商奖励

一、支持内容

根据广州市提质增效试点产业园区运营主体招商情况给予一次性奖励。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应为广州市提质增效试点产业园区的运营主体，纳税信用等级M级（含）以上，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受惩戒黑名单。

（二）园区提质增效改造升级在本次申报时已基本完成（1.园区建设主体工程已完工，达到园区申请提质增效试点时申报方案明确的改造后总建筑面积；2.园区配备有较强的运营团队；3.园区及周边配套较完善）。

（三）园区运营状况良好（1.截至申报当月有15家或以上符合园区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产业方向的企业在园区登记注册且实际正常经营；2.上述企业注册资本总额不少于1亿元；3.上述企业已签订场地租赁合同的建筑面积达到1万平方米以上）。

三、支持方式

本方向为普惠性、事后奖励项目。试点园区引入下述企业，已完成商事登记且实际正常经营的，给予园区运营主体一次性招商奖励，单个园区不超过500万元。

引入的下述企业应为广州市外迁入或广州市外企业新注册的企业。属于企业控股项目的，应为该企业的直接投资项目。

引入的下述企业，相关荣誉资质有有效期的以申报时在有效期内为准，其他的以最近一次发布为准。同一企业符合以下多种条件的，按照最高标准给予奖励。

（一）引入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拥有独立法人研发机构的高新技术企业、中国互联网企业100强、中国软件百强企业、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城中村改造合作企业引入及退出指引中要求承诺引入的指定系列榜单企业（或机构），或上述企业的控股项目的，按其固定资产实际投资金额（不含税，下同）的6%给予一次性奖励，单个项目不超过150万元。

（二）引入高科技高成长中国50强、亚太区500强企业，或上述企业的控股项目的，按其固定资产实际投资金额的5%给予一次性奖励，单个项目不超过50万元。

（三）引入独角兽企业或控股项目，一次性单个项目分别奖励不超过30万元（独角兽企业）、20万元（控股项目）。

（四）引入符合广州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全国100强、全省50强企业，一次性单个项目分别奖励不超过20万元（全国100强）和10万元（全省50强）。

（五）引入国家级、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业设计中心、重点实验室、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项目，工业和信息化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一次性单个项目分别奖励不超过100万元（国家级）和50万元（省级）。

四、材料要求

（一）申报单位应严格按照申报指南的支持范围和条件，填写规定格式的申报材料，并同时提交相关附件。未按规定提交的，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申报单位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合法性负责。

（二）各区对符合申报要求的项目进行情况汇总，填写《项目汇总表（方向二）》（附件8）并加盖区工信主管部门印章后随推荐函报送。

（三）材料清单如下：

1.封面（附件9）

2.目录

3.资料索引表（附件10，由申报单位填报，提供相关项目资料名称或佐证材料名称及其在申报书中所处页码）

4.申报承诺书（附件11）、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5.项目申请表（附件12）

6.园区引入的符合奖励条件的企业信息表（附件13、14、15、16、17、18）

7.申报单位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最新的纳税信用等级评定文件

8.在园区登记注册且实际正常经营的15家或以上符合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产业方向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9.在园区登记注册且实际正常经营的15家或以上符合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产业方向的企业租赁合同复印件和企业信息汇总表（附件7）

10.园区总建筑面积达到园区申请提质增效试点时申报方案明确的改造后总建筑面积相关证明材料（如不动产权证、规划批复文件、租赁合同等）

11.园区运营团队相关情况（如人数、学历证明等）

12.园区及周边配套情况（如交通、住宿、餐饮、文娱场馆等）

13.园区引入的符合奖励条件的企业、机构等已完成商事登记的证明材料

14.园区引入的符合奖励条件的企业、机构等实际正常经营的证明材料（如：该企业开具的一张或以上增值税发票复印件及对应业务的合同复印件或合作协议、产品销售证明、发明专利等，相关材料可屏蔽商业机密等敏感信息）

15.园区引入的符合奖励条件企业的证明材料

16.涉及根据固定资产实际投资确定奖励金额的项目，提供固定资产实际投资证明材料（如项目专项审计报告等）。评审专家将现场核查会计记账凭证和相对应的付款发票、工程或物品购置等相关合同、银行付款回执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1

项目汇总表（建设补助）

区工信主管部门（盖章）：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申报单位 | 园区名称 | 园区申请提质增效试点时申报方案明确的产业方向 | 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 31日期间已实际支付的建设总投资额（不含税） | 联系人及  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人： 联系电话：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2

2023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

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申 报 书

（封 面）

申报方向：提质增效试点产业园区建设补助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盖章）：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二〇二三年 　月　 日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3

项目资料索引表（申报单位填报）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在申报书中所处页码** |
| 1 | 示例：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示例：P× |
| 2 | 示例：申报单位纳税信用等级评定文件 | 示例：P×—P×（起止页） |
| ... | ... ... | ... |

注：按正文所列申报书的材料要求的顺序列出。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4

项目申报承诺书

（格式）

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次申报的××××项目真实，申报资料真实准确。

二、申报资料中的付款凭证、发票、文件等证明材料事实存在，真实可靠。

三、若申报项目获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工作。

若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返还所获资助的全部专项资金，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广州市法人信用档案。

法人代表签字：

（请在此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5

项目申请表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 申报单位  （园区建设投资主体） |  | | 单位组织  机构代码 | |  | |
| 详细地址 |  | | 法人代表 | |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注册资本  （万元） |  |
| 注册时间 |  | 性质（国有、民营、外资、合资或其他） |  | | 最近一次纳税信用等级 |  |
| 资产总额（万元） |  | 流动资产总额（万元） |  | | 固定资产总额（万元） |  |
| 净资产（万元） |  | 负债总额  （万元） |  | | 资产负债率 |  |
| 二、申报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园区名称 |  | 土地权属单位 |  | 占地面积  （万米2） | |  |
| 园区运营主体 |  |  |  | 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产业方向 | |  |
| 在园区登记注册且实际正常经营、符合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产业方向的企业数量（家） | |  | 在园区登记注册且实际正常经营、符合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产业方向的企业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 | |  |
| 在园区登记注册且实际正常经营、符合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产业方向的企业租赁建筑面积（万米2） |  | 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改造后建筑面积（万米2） |  | 申报当月已建成总建筑面积  （万米2） | |  |
| 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计划总投资额 |  | 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已实际支付建设总投资额（不含税） | |  | | |
| 项目概况  （500-1000字） |  | | | | | |
| 区工信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6

建设投资明细表

（2020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投资（万元） |
| 一 | 建构筑物修建 万元（已实际支付，不含税，下同） | |
| 1 |  |  |
| 2 |  |  |
| … |  | |
| 二 | 建筑内外装修 万元 | |
| 1 |  |  |
| 2 |  |  |
| … |  |  |
| 三 | 园区环境提升 万元 | |
| 1 |  |  |
| 2 |  |  |
| … |  |  |
| 四 | 智慧园区建设 万元 | |
| 1 |  |  |
| 2 |  |  |
| … |  |  |
| 建设投资额合计  （已实际支付，不含税） | | 万元 |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7

符合园区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产业方向企业信息表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企业名称 | 企业性质 | 注册资本 | 合同租赁面积 | 主要产品 | 产业方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注：企业性质指国有、民营、外资、合资或其他。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8

项目汇总表（招商奖励）

区工信主管部门（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园区名称 | 园区运营主体 | 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时的园区主导产业 | 引入A类型企业固定资产实际投资额（万元） | 引入B类型企业固定资产实际投资额（万元） | 引入C类型企业数量（家） | 引入D类型企业数量（家） | 引入E类型企业数量（家） | 引入F类型企业数量（家）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人： 联系电话：

说明：1.固定资产实际投资额指从企业到园区注册至申报之日期间的实际投资总额。要求均已实际支付，并有会计记账凭证和相对应的付款发票、工程或物品购置等相关合同、银行付款回执。

2.A类型企业指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拥有独立法人研发机构的高新技术企业、中国互联网企业100强、中国软件百强企业、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城中村改造合作企业引入及退出指引中要求承诺引入的指定系列榜单企业（或机构），或上述企业的控股项目；B类型企业指高科技高成长中国50强、亚太区500强企业，或上述企业的控股项目；C类型企业指独角兽企业或其控股项目；D类型企业指符合广州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全国100强、全省50强企业；E类型企业指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业设计中心、重点实验室、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项目，工业和信息化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F类型企业指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业设计中心、重点实验室、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项目，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9

2023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

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申 报 书

**（封 面）**

申报方向：提质增效试点产业园区招商奖励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名称（盖章）：

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盖章）：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二〇二三年 　月　 日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10

项目资料索引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在申报书中所处页码** |
| 1 | 示例：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示例：P× |
| 2 | 示例：申报单位纳税信用等级评定文件 | 示例：P×—P×（起止页） |
| ... | ... ... | ... |

注：按正文所列申报书的材料要求的顺序列出。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11

项目申报承诺书

（格式）

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次申报的××××项目真实，申报资料真实、准确。

二、申报资料中的付款凭证、发票、文件等证明材料事实存在，真实可靠。

三、本次申报的项目未获得过国家、省、市的财政资金（竞争性项目）支持，未多头申报。

四、若申报项目获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做好工作，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专账管理。

若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返还所获资助的全部专项资金，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广州市法人信用档案。

法人代表签字：

（请在此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12

项目申请表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 申报单位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详细地址 |  | | 法人代表 | |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注册资本  （万元） |  |
| 注册时间 |  | 性质（国有、民营、外资、合资或其他） |  | | 纳税信用等级 |  |
| 资产总额（万元） |  | 流动资产总额（万元） |  | | 固定资产总额（万元） |  |
| 净资产（万元） |  | 负债总额  （万元） |  | | 资产负债率 |  |
| 二、申报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园区名称 |  | 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产业方向 |  | | | |
| 已引入企业数量（家） |  | 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改造后建筑面积（万米2） |  | 已完成建设的建筑面积（万米2） | |  |
| 符合园区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产业方向的企业在园区登记注册且实际正常经营的企业数量（家） |  | 符合园区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产业方向的企业在园区登记注册且实际正常经营的企业注册资本总额（**亿元**） |  | 符合园区提质增效试点申报方案产业方向的企业在园区登记注册且实际正常经营的企业场地租赁面积（万米2） | |  |
| 园区是否配备较强的运营团队 | | | | | |  |
| 园区及周边配套是否较完善 | | | | | |  |
| 园区引入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拥有独立法人研发机构的高新技术企业、中国互联网企业100强、中国软件百强企业、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城中村改造合作企业引入及退出指引中要求承诺引入的指定系列榜单企业（或机构），或上述企业的控股项目并完成商事登记的企业固定资产实际投资金额 | | | | | |  |
| 园区引入高科技高成长中国50强、亚太区500强企业，或上述企业的控股项目并完成商事登记的企业固定资产实际投资金额 | | | | | |  |
| 园区引入独角兽企业或控股项目并完成商事登记的企业数量（家） | | | | | |  |
| 园区引入符合广州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全国100强、全省50强企业数量（家）（完成商事登记） | | | | | |  |
| 园区引入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业设计中心、重点实验室、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项目，工业和信息化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签约落地并完成商事登记的企业数量（家） | | | | | |  |
| 园区引入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业设计中心、重点实验室、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项目，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签约落地并完成商事登记企业数量（家） | | | | | |  |
| 区工信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填表人： 联系电话： 传真：

注：引入项目指广州市外迁入、广州市外企业新注册的企业或项目。属于该企业控股项目的应为其直接投资项目。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13

园区引入符合奖励条件企业信息表（一）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引入企  业类型 | 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拥有独立法人研发机构的高新技术企业、中国互联网企业100强、中国软件百强企业、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城中村改造合作企业引入及退出指引中要求承诺引入的指定系列榜单企业（或机构），或上述企业的直接控股项目。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法人代表 |  | |
| 注册时间 |  | 注册资本 |  | | 企业性质 |  | |
| 主要产品 |  | 产业方向 |  | | 企业类别（见说明） |  | |
| **企业在园区注册至申报当月固定资产投资明细** | | | | | | | |
| 一 | 土建工程 万元（已实际支付，不含税，下同） | | | | | |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 投资（万元）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二 | 其他工程 万元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固定资产投资合计 万元 | | | | | | | |

说明：企业类别分为广州市外迁入、广州市外企业新注册两类。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14

园区引入符合奖励条件企业信息表（二）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引入企  业类型 | 高科技高成长中国50强、亚太区500强企业，或上述企业的直接控股项目。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法人代表 |  | |
| 注册时间 |  | 注册资本 |  | | 企业性质 |  | |
| 主要产品 |  | 产业方向 |  | | 企业类别（见说明） |  | |
| **企业在园区注册至申报当月固定资产投资明细** | | | | | | | |
| 一 | | 土建工程 万元（已实际支付，不含税，下同） | | | | | | |
| 序号 | | 工程名称 | | 投资（万元） | | |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 | | 其他工程 万元 | | | | |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固定资产投资合计 万元 | | | | | | | | |

说明：企业类别分为广州市外迁入、广州市外企业新注册两类。以上固定资产投资额分别注明含税金额、不含税金额。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15

园区引入符合奖励条件企业信息表（三）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引入企业类型 | 独角兽企业或其直接控股项目。 | | | | | | |
| 企业名称 | 注册时间 | 注册资本 | 法人代表 | 产业方向 | 主要产品 | 企业性质 | 企业类别（见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企业类别分为广州市外迁入、广州市外企业新注册两类。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16

园区引入符合奖励条件企业信息表（四）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引入企业类型 | 符合广州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全国100强、全省50强企业。 | | | | | | |
| 企业名称 | 注册时间 | 注册资本 | 法人代表 | 产业方向 | 主要产品 | 企业性质 | 企业类别（见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企业类别分为广州市外迁入、广州市外企业新注册两类。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17

园区引入符合奖励条件企业信息表（五）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引入企业类型 | 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业设计中心、重点实验室、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项目，工业和信息化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 | | | | | |
| 企业名称 | 注册时间 | 注册资本 | 法人代表 | 产业方向 | 主要产品 | 企业性质 | 企业类别（见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企业类别分为广州市外迁入、广州市外企业新注册两类。

产业园区建设专题 附件18

园区引入符合奖励条件企业信息表（六）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引入企业类型 | 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业设计中心、重点实验室、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项目，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 | | | | |
| 企业名称 | 注册时间 | 注册资本 | 法人代表 | 产业方向 | 主要产品 | 企业性质 | 企业类别（见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企业类别分为广州市外迁入、广州市外企业新注册两类。

## 方向二 中小微企业租金减免补助

为落实《广州市贯彻落实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穗府〔2022〕6号）有关政策精神，组织开展工业园区、产业园区运营方（下称运营方）为中小微企业减免租金（不含管理费和服务费，下同）的资金补助申报工作。现发布如下申报指南：

一、支持内容

2022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对工业园区、产业园区租用产业用房的中小微企业给予租金减免支持。

二、申报条件

（一）运营方与中小微企业直接签订租赁合同，在2022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为中小微企业减免租金。中小微企业应符合工信部等四部门印发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二）运营方减免《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B、C、D、I、M类中小微企业数量不少于10家，且减免租金总额度不少于50万元（B 采矿业；C 制造业；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三）同一运营方运营多个园区的，减免租金的企业数量和总额度可合并计算。

（四）纳入租金减免额度统计的企业，应于申报前在园区注册并在申报当月存续，且与运营方非同一法人。

（五）同期已享受过各级租金减免财政支持的运营方不再申报。

三、支持方式

本方向为普惠性、事后补助项目。对经核定符合条件的减免租金总额，按不超过30%的比例给予一次性补助，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四、申报材料

（一）申报单位应严格按照申报指南的支持范围和条件，填写规定格式的申报材料。未按规定提交的，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申报单位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合法性负责。

（二）各区对申报项目进行初审，对符合申报要求的项目汇总填写《减免租金汇总表》（附件6），并加盖区工信主管部门公章后随推荐函报送。

（三）申报材料清单如下：

1.资金申报书封面（附件1）

2.资料索引表（附件2）

3.项目申报承诺书（附件3）

4.资金申报表（附件4）

5.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6.租金减免企业明细表（附件5）

7.租金减免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8.租金减免企业租赁合同复印件

9.租金减免企业2022年7月1日至12月31日租金缴纳发票复印件（发票购买方名称需与运营方名称一致）

　　10.租金减免企业2022年7月1日至12月31日租金缴纳银行流水

11.涉及租金减免的佐证材料以及其他相关证明、说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租金减免前后的对比材料）

附件1

广州市中小微企业租金减免补助

资金申报书

**（封面）**

申报单位名称： （加盖公章）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2

资料索引表（申报单位填报）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在申报书中所处页码** |
| 1 | 示例：资金申报表 | 示例：P× |
| 2 | 示例：申报单位的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示例：P×—P×（起止页） |
| ... | ... ... | ... |

注：按正文所列申报书的材料要求的顺序列出。

附件3

项目申报承诺书

（格式）

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次申报的××××项目真实，申报资料真实、准确。

二、申报资料中的付款凭证、发票、文件等证明材料事实存在，真实可靠。

三、本次申报的项目未获得过国家、省、市的财政资金（竞争性项目）支持，未多头申报。

四、若申报项目获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做好工作，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专账管理。

若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返还所获资助的全部专项资金，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广州市法人信用档案。

法人代表签字：

（请在此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附件4

资金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 | |
| 申报单位名称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 | | |
| 注册时间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 手机 |  |
| 注册资本  （万元） |  | | | 性质（国有、民营、外资、其他） |  | | | 法人代表 |  |
| 二、园区租金减免情况 | | | | | | | | | |
| 园区一 | 名称 |  | | 地址 |  | | | | |
| 权属方 |  | | 现状入园  企业总数 | |  |
| 减免租金的B、C、D、I、M类中小微企业数量 | | |  | 2022年7月1日至12月31日累计减免B、C、D、I、M类中小微企业租金总金额（万元） | | | |  |
| 园区二 | 名称 |  | | 地址 |  | | | | |
| 权属方 |  | | 现状入园  企业总数 | |  |
| 减免租金的B、C、D、I、M类中小微企业数量 | | |  | 2022年7月1日至12月31日累计减免B、C、D、I、M类中小微企业租金总金额（万元） | | | |  |
| 。。。..………园区三…… | | | | | | | | | |
| 累计减免租金的中小微企业数量（家） | | | | | | |  | | |
| 累计减免租金总金额（万元） | | | | | | |  | | |
|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申报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说明：

1.同一运营方运营多个园区的，减免租金的企业数量和总额度可合并计算；

2.纳入租金减免额度统计的企业为申报前已在园区注册且申报当月存续的企业;

3.《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B、C、D、I、M类是指：B采矿业；C 制造业；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附件5

租金减免企业明细表

申报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企业名称 | 所在园区名称 | 企业所属行业类别 | 企业规模 | 主营业务 | 在园区内注册时间 | 租金减免时段 | 租金  减免额度  （万元）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企业所属行业类别：《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B、C、D、I、M相应类别；

2.企业规模：含中、小、微三种规模企业，应符合工信部等四部门印发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附件6

租金减免汇总表

区工信主管部门（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运营方名称 | 2022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 | 申报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 减免租金的B、C、D、I、M类中小微企业数量（家） | 减免租金总额（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人： 联系电话：

# 专题四 创新应用

## 方向一 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奖励（此项目为“粤财扶助”平台上线推广项目）

一、支持内容

支持化学药品新注册分类实施前上市的仿制药制剂品种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应是在广州市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药品生产企业或其下属广州生产企业。

（二）企业制剂品种必须开展了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

（三）企业制剂品种须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按国家规定通过一致性评价的基本药物目录内的口服固体制剂品种。

2．率先在全国前三名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其他化学药制剂品种。

（四）企业制剂品种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件

三、支持方式

本方向为普惠性项目。

对符合申报条件的，每个品种给予200万元奖励。

四、申报材料

本次采用无纸化评审，申报单位应按要求编制材料网上申报。网上申报材料清单如下：（具体以“粤财扶助”平台要求为准）

（一）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奖励资金申请表（附件2）。

（二）申报单位承诺书（附件3，承诺书应包含材料真实性、同一仿制药未重复申报奖励等内容，须有法人代表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三）申报单位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证）以及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注明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

（四）《药品生产许可证》及其变更记录页复印件（完整提交相关复印件，注明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

（五）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件复印件（注明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

（六）有资质的审计机构出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正文、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附注等，完整提交相关复印件，注明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

附件1

2023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

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创新应用专题）

申报书

（封面）

申报方向：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奖励

品种名称：

单位名称（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〇二 年　月　日

附件2-1

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奖励资金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申报单位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填报日期：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 申报单位名称 |  | | | | 法定代表人 |  | 申报单位性质：□国有 □民营 □三资 □其他 | | | |
| 申报单位地址 |  | | | | 所属行业 |  | 登记注册类型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
| 注册资本金 |  | | 开户银行信用等级 | （附证明） |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流动资产 |  |
| 其中：流动负债 |  | | 资产负债率 |  | 贷款是否有逾期 |  | 贷款余额 |  | 其中：中长期贷款余额 |  |
| 开户银行名称 |  | | | 开户单位名称 |  | | 账号 |  | | |
| 项目单位经营情况 | 总产值 | 销售收入 | | 研发投入 | 产品是否有出口 | 出口产值 | 出口产值占总产值比例 | | 利润 | 税收 |
| 2022年 |  |  | |  | 是□ 否□ |  |  | |  |  |
| 2021年 |  |  | |  |  |  |  | |  |  |
| 主要产品名称 | | 现有生产能力 | | 年产值 | 产销率 | | 国内市场占有率 | | | |
| (按情况自行添加行数) | |  | |  |  | |  | | | |
| 备注：“所属行业”填写综合性医药集团公司、化学药品制剂生产公司、中成药生产公司、生物制剂企业、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奖励方向 附件2-2  （二） 仿制药制剂品种基本情况表 | | | |
| 申报单位（盖章）： | | 填报日期： |  |
| 药品名称 |  | | |
| 批准文号 |  | | |
| 规格/剂型 |  | | |
| 公告时间及编号 |  | | |
| 仿制药制剂品种简介 |  | | |

附件3

2023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

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

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奖励

申报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

本公司产品是按国家规定通过一致性评价的

　　　　　　　　　　　　　　　　　　　　　　（请选择A基本药物目录内的口服固体制剂品种或者B居于全国前三名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其他化学药制剂品种）。对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对申报资格和申报条件的符合性负责。本次申报的仿制药未获得过国家、省、市财政资金奖励，未重复申报及多头申报；申报资料中的变更记录页和相关批准件等证明材料的事实存在，真实可靠。

申报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或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方向二 广州市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研制与推广应用奖励

一、支持内容

重点支持广州市装备制造企业提升重点技术装备的创新水平，进一步推进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的推广应用。具体支持符合《广州市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2020年版）》（以下简称市目录）的首台（套）装备产业化。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应是在广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生产制造能力的制造业企业。

（二）申报产品必须符合广州市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2020年版）最末级目录相对应的产品领域，且于2020年1月1日以后实现销售和量产（申报产品的最终用户单位和申报单位应不存在股权控制关系）。

市目录中1.1.4大型海上风电单桩钢管设备、3.4.2模块化（双机架）精轧机组、4.1.7模组可重工胶涂布机、5.1.4发动机缸体试漏机、5.1.6汽车车身侧围焊接涂胶自动化生产线、7.2.4马口铁罐自动码卸罐生产线、7.2.8全自动大输液灯检机、8.5PM2.5在线源解析质谱监测系统、9.5预应力混凝土管桩智能生产线等9个产品领域已于2022年获得本专题资金扶持，此次不再重复支持。2.3.3散热风扇生产线、3.4.3高速重载型长材精轧设备、7.3.2仓储智能分拣系统3个标\*号的产品其技术已不具备先进性，此次不再支持。

“实现销售”是指能提供装备产品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银行到账凭证（到款额须达到售价的60%（含）以上）和用户使用报告等完整销售行为的佐证材料。“量产”指该装备产品已形成规模化生产能力，同类型系列装备产品已经签订第二台以上的订单或销售合同。

（三）申报产品必须有关键核心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相关核心技术如为发明专利，必须是已授权发明专利，不得为外观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发明专利内容必须与申报产品核心技术密切相关；通过转让方式获得的发明专利，转让方需为控股关系。

（四）同一装备产品不得同时申报两个最末级目录产品，申报多个产品或曾获得过广州市首台（套）奖励的，发明专利不存在重复使用的情况。

（五）装备产品（含成套装备、单台设备、总成部件或核心部件，下同）的主要设备、关键零部件及系统的自主化率必须达到70%以上（按设备及部件的价值量计算）。

（六）成套装备售价在100万元（含）以上，单台设备售价在20万元（含）以上，总成或核心部件售价1万元（含）以上。

（七）申报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反《广州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广州市产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三、支持方式

本方向为普惠性项目。支持方式为推广奖励，标准如下：

符合市目录要求的产品，对同一家企业的同一个装备产品按不超过单台（套）销售价格的30%给予奖励，成套装备奖励最高不超过500万元，单台设备奖励最高不超过300万元，总成或核心部件奖励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对同一家企业的同一个装备产品：成套装备的奖励数量不超过1套、单台设备的奖励数量不超过1台、总成或核心部件的奖励数量为首批次产品销售数量。“首批次”是指用户首次使用的同品种、同技术规格参数、同批签订合同、同批生产交付的装备产品。

同一家企业每一年度累计获得推广奖励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四、申报材料

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对符合申报要求的项目进行情况汇总，填写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5）并加盖部门公章后上报。

本次采用无纸化评审，申报单位应按要求编制材料网上申报。网上申报材料清单如下：

（一）项目申报承诺书（附件1，须有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及项目申请表（附件2）。

（二）申报单位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和法人代表身份证扫描件（注明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

（三）装备产品研制企业和用户在2020年1月1日至申报截止日期前签订的销售合同（包含技术合同，如无单独技术合同，则应提供能够反映装备技术要求、对应目录全部技术参数的佐证材料）。如合同为外文的，须翻译成中文，否则视为无效。

（四）增值税专用发票及银行到账凭证扫描件（企业为小规模纳税人或销售对象为机关事业单位的，可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中所列装备产品名称必须与申报装备产品名称一致，如不一致，应提供相应说明和佐证材料；如发票为外文的，需翻译成中文，否则视为无效；如有多张发票，应提供相应的发票汇总表格）。

（五）装备产品需提供主要设备/关键零部件/系统清单（附件3）、进口主要设备（含进口品牌）/关键零部件/系统明细表（附件4）以及进口设备/零部件/系统的合同、发票等证明材料。

（六）装备产品全貌和铭牌的彩色照片，出口装备产品应提供报检报关完整资料凭证（包括但不限于出口企业装箱单、报检单，委托报关资料，以及检验检疫、海关等出口凭证资料）。

（七）用户收货凭证或竣工验收报告、装备产品现场安装调试或使用照片等相关证明材料。

（八）与销售合同对应的装备产品实际用户使用报告。

（九）具备省级以上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依据相关标准出具的规范性、具有法律效力的装备产品合格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应加盖第三方检测机构获得授权许可范围内的“CMA”或“CAL”或“CNAS”等检测标识），对目录要求的全部性能技术参数进行检测，且检测结果符合要求（船舶、海洋工程装备、卫星及应用、轨道交通等装备产品应提供行业内公认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报告，如省级以上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暂时无法出具检测报告的，申报单位应予以说明，并提交相应的证明文件和其它质量检测报告），检测报告为外文的，需翻译成中文。出具检测报告所发生费用的发票复印件和现场检测的照片或视频佐证材料，同时提供检测机构资质及相关介绍（包括检测机构资质说明，检测许可范围、检测所用检测仪器设备的图片、名称、性能参数、校准证书或鉴定证书等）。

（十）申报单位应提供申报产品检测依据的标准（产品标准为企业标准的，需在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的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进行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

（十一）与申报产品直接对应的已授权国家发明专利证书扫描件及授权公告文档（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告，包括公告书、权利要求书、说明书、说明书附图等），以及发明专利与申报装备产品关联性的说明。涉及专利转让的，需提供发明专利变更申报书、专利转让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十二）申报年度或上一年度的装备产品技术成果查新报告扫描件，或其他可说明装备产品技术先进性和创新性的其他材料（新产品鉴定材料、科技成果鉴定材料等）。查新报告需反映与申报产品相关联的核心发明专利的先进性。

###### （十三）量产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签订第二台/套/件）以上的订单或销售合同）。

（十四）装备产品立项和研发的相关材料扫描件（含立项报告、研发过程、研发经费支出等内容）。

（十五）申报产品存在关联交易的，申报单位应如实提供相应说明（包括交易双方<多方>股权结构等关联情况、交易产品价格公允性说明），不得虚报产品价格，并签署价格真实性承诺函。

（十六）经办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包含经办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文件（当经办人为法定代表人时）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当经办人为非法定代表人时）。

附件1

项目申报承诺书

我司（单位）申请2023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资金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推广奖励方向项目，现向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作出如下承诺：

一、申报材料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等行为。

二、财务核算管理规范。

三、近5年来在专项资金申报、管理、使用过程中不存在违规行为。

四、装备产品现场查验过程中，企业法人代表应在场，法人代表因故不能出席的，应书面委托其他代表。

五、主动配合市、区工信等部门开展检查、绩效评价及现场核查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核实装备产品实际使用情况、检测报告的符合性、规范性和真实性（如配合抽取申报装备产品送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比对检测并出具装备产品检测报告）等内容。

我司（单位）若不遵守以上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返还所获资助的全部专项资金，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广州市法人信用档案。

法人代表（签章）： 企业（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项目申请表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社会信用代码 |  | |
| 企业性质 |  | 注册资本（万元） |  | |
| 法人代表 |  | 联系电话 |  | |
| 主营业务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项目联系人 |  | 单位电话 |  | |
| 手机 |  | 电子邮箱 |  | |
| 上一年主营收入及研发费用情况 | 主营收入 | 研发费用 | 研发费用占主营收入比例（％） | |
|  |  |  | |
| 申请的首台（套）装备产品销售情况 | 申报产品名称 |  | | |
| 对应目录级别、编号 |  | | |
| 对应目录产品名称、领域 |  | | |
| 装备产品技术水平（国际/国内/省内领先） |  | | |
| 性能技术参数（与目录进行一一对比） | 目录列明参数 | 申报产品参数 | |
| 1. | 1. | |
| 2. | 2. | |
| 3. | 3. | |
| …… | …… | |
| 产品对应的已授权发明专利情况 | 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授权日期 |
|  |  |  |
|  |  |  |
| 装备研制、交付情况 |  | | |
| 具体销售合同签订时间 | 年 月 日 | | |
| 购买装备的用户名称 |  | | |
| 增值税发票开具时间 | 年 月 日 | | |
| 首台、套、批次产品销售价格 | 万元 | | |
| 关联交易情况 |  | | |
| 项目重复或多头申报情况 |  | | | |
| 申报单位和申报项目基本情况 | （不少于500字） | | | |
| 申报单位承诺 | 承诺对本项目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对申报资格和申报条件的符合性负责。  申报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区工信部门审核意见 | 承诺对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已经进行核查，对企业的申报条件和申报资格的符合性负责，对审核过程和推荐结果负责。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附件3

装备产品中主要设备/关键零部件/系统清单

申报单位（盖章）：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设备/关键零部件/系统名称 | 数量 | 设备品牌 | 类型（自主化/进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4

装备产品中进口主要设备/关键零部件/系统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盖章） | |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序号 | | 关键设备及部件要设备/关键零部件/系统名称 | 数量 | | 总金额 | | 占成套装备价值比例 | | 合同编号 | 发票编号 | 品牌 | 设备供应商 | |
| 1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5

项目申报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区工信主管部门（盖章）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序号 | | 申报单位 | 申报产品名称 | 对应目录编号 | 对应目录产品名称 | 装备产品销售价格 | 产品单位（台、套、件） |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 是否存在重复或多头申报 | 联系人 | 联系  电话 | 联系  邮箱 |
| 1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各区工信主管部门要对申报项目做到实地查验全覆盖，对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要件的符合性负责，项目材料和评审过程的相关资料要及时存档，以备检查。对提供材料不全、不符合要求的项目，不得上报。

## 方向三 虚拟电厂响应补贴

一、支持内容

根据《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广州市虚拟电厂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工信规字〔2021〕4号），支持参与广州市虚拟电厂响应的的电力用户和负荷聚合商，按照响应类型、有效响应电量和响应系数给予一次性补贴。

二、申报条件

列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布的2021年广州市参与虚拟电厂的电力用户和负荷聚合商名单中的企业。

三、补贴标准

对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符合补贴条件的参与虚拟电厂削峰邀约响应的电力用户、负荷聚合商，按照有效响应电量、补贴标准和响应系数给予的补贴。补贴费用=有效响应电量×补贴标准×响应系数。根据《广州市虚拟电厂实施细则》第五条，市场培育期采用固定价格补贴方式（最高限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响应类型 | | 提前通知时间 | 补贴标准  （元/千瓦时） | 响应系数 |
| 1 | 削峰 | 邀约响应 | 提前1天 | 5 | 1 |
| 2 | ＞4小时 | 1.5 |

四、材料要求

（一）申报单位应严格按照申报通知的支持范围和条件，填写规定格式的申报材料，并同时提交相关附件。未按规定提交的，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申报单位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

（二）本次采用无纸化评审，申报单位应按要求编制材料网上申报。申报材料可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网站http://gxj.gz.gov.cn查看。经公示获得扶持的申报单位如需提供纸质材料另行通知。网上申报材料清单如下：

1.封面（附件1）。

2.项目申报承诺书（附件2）。

3.项目补贴申请表（附件3）。

4.申报单位营业执照扫描件。

5.广州供电局提供的参与广州市虚拟电厂有效响应能力证明材料。

附件1

2023年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

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

（虚拟电厂响应补贴方向）申报书

（封 面）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单位地址：

申报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号码）：

二〇二 年 　月　 日

附件2

项目申报承诺书

（格式）

本单位承诺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对申报资格和申报条件的符合性负责。违反上述承诺的不诚信行为，同意有关部门录入相关的企业征信体系中，自愿放弃今年虚拟电厂补贴资金申报资格。如被发现存在弄虚作假骗取政府补助资金的情况，返还所获资助的全部专项资金，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广州市法人信用档案。

法人代表签字：

（请在此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附件3

2023年广州市虚拟电厂响应补贴申请表

用户名称（加盖公章）：　　 电力营销用户编号（电力用户提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与响应日期 | 通知时间（提前1天或4小时） | 响应系数（1或1.5） | 有效响应负荷（千瓦） | 有效响应时间（小时） | 有效响应电量（千瓦时） | 补贴标准（5元/千瓦时） | 补贴金额（元）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方向四 废旧动力电池梯次利用及再生利用产业试点示范项目专题

一、支持内容

支持废旧动力电池梯次利用及再生利用产业试点示范项目,包括废旧动力电池检测能力建设项目、废旧动力电池梯次利用或再生利用等综合利用项目。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主体须在广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状况及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技术推广能力和科技创新能力。
2. 综合利用企业需满足《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管理暂行办法》（工信部联节〔2018〕43号）和《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溯源管理暂行规定》有关要求，具备信息化溯源能力。

（三）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不含税）不低于500万元（含500万元）。

（四）项目已建成并完成验收，建设起止时间须在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间。（以发改或工信部门颁发的项目备案证为准，如为发改部门颁发的备案证，完工时间以完工评价材料的时间为准）。

三、支持方式

（一）本专题资金采用事后奖励方式，采用竞争性评审。

（二）对于符合条件的项目，评定为试点示范项目并予以公示，每个试点示范项目按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不含税）给予不超过30%的奖励，最高不超过1亿元。

四、申报材料

1.封面（附件1）；

2.申报承诺书（附件2）；

3.项目申请表（附件3）；

4.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明细表（附件4）;

5.项目申请报告（参考提纲见附件5）；

6.相关证明材料：

（1）申报单位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项目备案证（工信部门签发的技改项目备案证，或发改部门签发的投资项目备案证）、完工评价证明材料（参照《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印发广东省2021年度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入库项目完工评价工作指引的通知》（粤工信技改函〔2020〕491 号，原则上应提交项目的合同、发票、付款凭证、入固凭证等）；

（3）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2021、2022年度审计报告（对于2022年成立的企业，只需提供2022年度审计报告）；

附件1

废旧动力电池梯次利用及再生利用产业

试点示范项目专题申报书

（封 面）

□废旧动力电池检测能力建设项目

□废旧动力电池梯次利用或再生利用等综合利用项目

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二O 　年 　月　 日

附件2

项目申报承诺书

（格式）

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次申报的××××项目真实，申报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二、本次申报的项目未获得过国家、省、市的财政资金（竞争性项目）支持，未多头申报；申报资料中的付款凭证、发票等证明材料的事实存在，真实可靠，不存在重复使用。

三、申报项目涉及的城市规划、土地使用、环境保护、资源利用、安全生产应按相关文件要求办理手续。

四、若申报项目获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完工评价（验收）等工作，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专账（辅助账）管理。

若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法律责任，返还所获资助的全部专项资金，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广州市法人信用档案。

法人代表签字：

（请在此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3  项目申请表 | | | | | | | | | | | |
| 申请单位 |  | | | 所属区、集团公司 | |  | | | 填报日期 | |  |
| 项目名称 |  | | | 联系人 | |  | | | 联系人电话 | |  |
| 注册地址 |  | | | 注册时间 | |  | | | 企业法人代表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注册资本 | |  | | | 法人代表电话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所有制形式 |  | | 国有比重 | ％ | 外资比重 | ％ | | 职工人数 |  | 科技人员数 |  |
| 企业总资产 |  | | 银行信用等级 |  | 资产负债率 | ％ | |  | 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重 | | ％ |
| 企业主营业务及现有产能 |  | | | | | | | | | | |
|  | 销售收入（万元） | | 利润总额（万元） | | | 税收（万元） | | | 出口创汇（万美元） | | |
| 2021年 |  | |  | | |  | | |  | | |
| 2022年 |  | |  | | |  | | |  | | |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建设地点（须与项目备案证一致） |  | | | | | 建设起止年限（须与备案证一致） | | | 年 月至 年 月 | | |
|  |  | | | | | 实际建设起止年限（须与完工评价材料一致） | | | 年 月至 年 月 | | |
|  | 含税 | 不含税 |  | | | 含税 | 不含税 | |  | |  |
| 项目总投资（万元）以完工评价材料为准 |  | | 设备投资（万元） | | |  |  | | 自有资金（万元） | |  |
| 技术投资（万元） | | |  |  | | 银行贷款（万元） | |  |
|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以完工评价材料为准 |  |  | 土建投资（万元） | | |  |  | | 其他资金（万元） | |  |
| 铺底流动资金（万元） | | |  | | |
| 用于本项目知识  产权数量（件） |  | | | | | 其中：发明专利（件） | | |  | | |
| **三、建成后预计效果（未来一年）** | | | | | | | | | | | |
| 新增销售收入（万元） |  | | 新增利润（万元） | | |  | | | 新增税收（万元） | |  |
| 新增出口创汇（万美元） |  | | | | | 员工增减人数 | | |  | | |
| **四、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技术来源 | 自主研发/引进 | | | | | 产品技术水平 | | | 国际领先、国际先进、国内领先、国内先进 | | |
| 建设规模 |  | | | | | 设备来源 | | |  | | |
|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概况） | （500~1000字） | | | | | | | | | | |

附件4

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明细表

填报企业（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 | 设备购置 万元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新增设备 | 设备铭牌编号 | 购置费  （万元） | | | 是否进口 | | 合同号 | | 对应发票编号 | |
|  |  |  | 含税金额 | 不含税金额 | |  | |  | |  | |
| 1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 | 土建工程 万元 | | | | | | | | | |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 投资（万元） | | | | | | 预计完成时间 | | |
| 含税 | | 不含税 | | | |
| 1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 | 其他 万元 |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固定资产投资合计 | | | 万元（含税） | | | | 万元（不含税） | | | | |

附件5

项目申请报告编写参考提纲

一、项目单位概况

项目单位设立情况，主要股权结构，主营业务情况和财务状况，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力，近期财务状况（含融资情况），主要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等。

二、项目概述

项目背景、实施场地、主要建设内容、投资规模、资金筹措和绩效目标等。

三、项目具体情况

主要包括：

（一）项目实施背景、意义、必要性和市场情况；

（二）项目前期情况（含项目立项及资金、技术准备情况等）；

（三）项目建设目标（总目标及阶段目标）；

（四）主要建设内容；

（五）撰写技术方案、设备方案、工程方案及其合理性，重点设备用途、产品工艺及解决关键问题说明，需描述采用的工艺技术路线与技术特点，设备选型，并需附设备明细表（含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及价格）;设备（二手及融资租赁设备不纳入资助核算范围）

（六）项目总投资及资金筹措方案（含已投入资金情况及已形成资产清单或已采购服务清单）；

（七）项目验收情况。项目实施时间，项目建设（土建、设备购置等）完成情况，组织验收情况等。

四、项目成效及创新性分析

五、经济和社会影响分析

经济效益分析：评价项目的经济合理性，包括年新增营业收入、利润、税收等经济指标；

行业影响分析：分析项目对所在行业及关联产业发展的影响；

风险分析及控制：分析项目投资承担的主要风险并提出防范措施；

社会影响效果分析：阐述项目的建设及运营活动对项目所在地可能产生的社会影响和社会效益。

六、其他有关内容（如涉及商业技术及专利秘密的声明等）